



馬的「祖國」果然神通廣大，不但能「預判」馬無罪，還能第一時間在該國喉舌「宣判」！請注意本篇引用的中國新聞網的消息時間，**台灣的法院十點十分宣判，該國在十點二分就已經完成網路發稿，同時還有馬的委託律師受訪照片，事前準備的多周密啊**，真是令人折服！中國新聞報的報導還假惺惺指出「據台灣媒體最新報道」，台灣媒體要是有辦法在兩分鐘之內就發完稿，而且讓中國新聞網抓到去處理轉發稿，讓中國新聞網在10點02分上稿完畢，那才真有鬼(喔 鬼門果然開了！)。要說這其中沒「福報」應合，還真難令人置信。從「暗示消息」到「福報應驗」，實在是一氣呵成、天衣無縫！人在作天在看，人若不照甲子，天就不照天理，難怪中國北京會「七月飄雪」！祝願台灣的「福報」們，都能有善報，而非現世報。

本篇引用自

1. [快訊：特別費案今日一審宣判 馬英九被判無罪](#)
2. [快](#)